公司代码:688366　　公司简称:昊海生科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敬请参阅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风险因素"相关内容。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姜志宏	工作原因	李颖琦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6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科创板	昊海生科	688366	无
H股	香港联交所主板	昊海生物科技(HAOHAI BIOTEC)	06826	无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田敏	
办公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虹桥路1386号文广大厦23楼	
电话	+86 021-5229 3555	
电子信箱	info@3healthcare.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178,512,130.44	6,151,869,396.17	0.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295,682,883.56	5,454,779,644.49	-2.92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571,127.56	131,910,848.37	-69.24
营业收入	495,964,161.43	785,315,475.03	-36.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527,226.38	182,567,998.36	-84.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829,874.35	183,893,215.85	-95.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1	4.97	减少4.4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1.14	-86.8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1.14	-86.8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1.41	6.53	增加4.88个百分点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50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蒋伟	境内自然人	24.99	44,449,000	44,449,000	44,449,000	无	0
HKSCC NOMINESS LIMITED	未知	22.38	39,793,300	0	0	未知	
游捷	境内自然人	16.19	28,800,000	28,800,000	28,800,000	无	0
楼国梁	境内自然人	5.34	9,500,000	9,500,000	9,500,000	无	0
上海湛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4	6,471,000	6,471,000	6,471,000	无	0
侯永泰	境内自然人	3.37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无	0
吴剑英	境内自然人	3.37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无	0
彭锦华	境内自然人	1.69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无	0
嘉兴桐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长兴桐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9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无	0
陶伟栋	境内自然人	1.12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无	0
刘远中	境内自然人	1.12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无	0
黄明	境内自然人	1.12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十名股东中,蒋伟和游捷为夫妻关系,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上海湛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蒋伟控制的企业。除上述说明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概览
2020年上半年,新冠肺炎疫情给全球经济带来前所未有的负面冲击。2020年第一季度,根据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联防联控工作机制会议以及各地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部署,各地均要求人们减少外出以降低受肺炎疫情感染的风险。本集团所处医疗行业的终端各级医疗机构为了防范院内感染,临时停止了多数诊疗及手术服务,其中包括眼科门诊及择期手术、非急诊外科手术及骨关节腔注射等慢性病诊疗的服务,此外,各地区也将整形美容门诊纳入临时停诊的范围。第二季度开始,海外疫情开始蔓延,但中国由于前期防控措施到位,疫情得到了较好控制,社会各界生产生活秩序逐步开始恢复。
受上述因素影响,报告期内,本集团各产品线营业收入均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其中,第一季度受国内疫情突然爆发及春节假期影响尤为显著,第二季度则开始呈现逐步恢复的态势。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49,596.42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8,935.13万元,降幅为36.85%,其中,主营业务收入为49,540.99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8,829.97万元,降幅为36.79%。本集团按治疗领域划分的各产品线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以金额及占本集团总收入百分比列示):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产品线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同比增减(%)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眼科产品	20,989.26	42.37	34,539.53	44.07	-39.23
整形美容与创面护理产品	7,609.07	15.36	15,434.39	19.69	-50.70
骨科产品	12,938.98	26.12	16,952.61	21.63	-23.68
防粘连及止血产品	6,866.30	13.86	9,584.65	12.23	-28.36
其他产品	1,137.39	2.30	1,859.78	2.37	-38.84
合计	49,540.99	100.00	78,370.96	100.00	-36.79

报告期内,本集团整体毛利率为77.21%,与上年同期的76.62%相比保持稳定。
报告期内,本集团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着重扩充眼科和医美创新产品线,当期研发费用达5,657.3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525.39万元,增幅为10.24%。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也由上年同期的6.53%增长到本报告期的11.41%。其中,眼科产品线研发投入为3,188.1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728.61万元,增幅为29.62%,主要系本集团的角膜塑形镜、视网膜裂孔封堵生物凝胶等多个眼科项目已经进入关键的临床试验阶段,发生的研发投入较多所致。
报告期内,本集团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为2,752.72万元、782.99万元,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84.92%、95.74%。
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为617,851.2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529,568.29万元。
(二)分产品线经营情况讨论和分析
眼科产品
在眼科领域,本集团是国内第一大眼科粘弹剂生产商、国际人工晶状体及视光材料知名生产商之一。根据标点医药的研究报告,本集团2019年眼科粘弹剂产品的市场份额为45.85%,连续十三年中国市场份额超过四成以上。本集团旗下各品牌的人工晶状体销售数量,约占中国市场年使用量的30%。此外,本集团子公司Contamac是全球最大的独立视光材料生产商之一,为全球70多个国家的客户提供人工晶状体及角膜塑形镜等视光材料。
报告期内,本集团眼科产品实现营业收入20,989.26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3,550.27万元,降幅为39.23%。按具体产品类别划分的眼科产品营业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同比增减(%)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人工晶状体	11,674.80	55.62	21,111.55	61.12	-44.70
视光材料	6,337.40	30.19	7,848.79	22.72	-19.26
眼科粘弹剂	2,580.60	12.29	5,021.36	14.54	-48.61
其他眼科产品	396.46	1.89	557.83	1.62	-28.93
合计	20,989.26	100.00	34,539.53	100.00	-39.23

报告期内,本集团人工晶状体和眼科粘弹剂分别实现营业收入11,674.80万元和2,580.6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分别减少44.70%和48.61%。人工晶状体和眼科粘弹剂主要用于白内障手术,受疫情影响,第一季度国内大部分眼科门诊及择期手术服务基本停止,直至第二季度,各地根据疫情控制的情况才开始逐步开放恢复。
报告期内,本集团视光材料产品实现营业收入6,337.40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9.26%。本集团经营视光材料业务的子公司Contamac销售网络覆盖70多个国家的400多名客户,收入下降系受到全球肺炎疫情蔓延的影响。
2020年二季度,本集团眼科业务收入已由一季度不足上年同期的五成,逐步恢复到上年同期的七成以上,恢复态势良好。
白内障是一种中老年人群中的常见病、多发病,也是全球致盲率最高的眼科疾病。我国白内障手术实施率与发达国家相距甚远,2018年我国白内障手术例数仅约370万例,每百万人口手术实施例数(CSR)仅为2,662例,相比之下,印度的CSR已达到5,600例,欧美、日本等发达国家的CSR则超过10,000例。因此,我国相关眼科产品的市场渗透率尚处于较低水平,还有较大的提升空间。
目前,通过白内障手术植入人工晶状体,是白内障唯一有效的治疗手段。当前本集团已初步完成对人工晶状体产品的全产业链布局,通过英国Contamac打通人工晶状体产业链上游原材料生产环节,通过美国Aaren、河南宇宙及珠海艾格掌握了人工晶状体产品的研发和生产工艺,通过深圳新产业的人工晶状体贸易业务强化了人工晶状体产品下游销售渠道。就具体产品而言,本集团通过旗下多个国内外品牌,已实现从普通单焦点可折叠人工晶状体到多焦点可折叠人工晶状体的全系列产品覆盖,并且已积极开展模压工艺、高端、新型人工晶状体产品的研发工作。
报告期内,本集团持续深化眼科白内障治疗业务的发展。在市场营销方面,本集团继续深入梳理与优化营销资源,积极参与逐步开展的各省份、联盟人工晶状体高值耗材带量采购。报告期内,全国首个跨省市的高值耗材联合带量采购落地。凭借多品牌、产品线全面的综合优势,本集团涉及多个主流品种的6个型号产品中标了京津冀及黑吉辽蒙晋鲁医用耗材(人工晶体类)的联合带量采购中成功中选。2020年8月,云南省完成公立医疗机构高值医用耗材联盟带量集中采购,在眼科类耗材中,本集团旗下5个人工晶状体产品、1个手术刀产品成功中选。同月,由陕西省牵头的省际联盟(宁夏、甘肃、青海、新疆、新疆建设兵团、湖南、广西、贵州、海南和陕西)公立医疗机构人工晶体跨区域联合带量落地,本集团成功入选6个产品,覆盖球面人工晶状体、非球面人工晶状体、预装式非球面人工晶状体,以及区域折射双焦点人工晶状体产品。上述产品成功中选,这将有利于提高本集团人工晶状体产品在相关地区的市场占有率。
在研发方面,依托"十三五"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的支持,本集团联动在中国、美国、英国、法国的眼科研发技术平台,推动与国内顶尖科研院所、高校、临床机构协同合作,加速技术引进和研发创新。2020年7月,本集团自主研发的创新疏水模注工艺非球面人工晶状体产品,已取得伦理批件,即将正式启动临床试验。
报告期内,本集团继续聚焦全球眼科领域的科技创新及投资并购机会,加速中国眼科产业的国产化进程,将眼科业务布局进一步拓展至近视防控与屈光矫正领域。
我国是世界上盲和视觉损伤患者数量最多的国家之一,视力损伤因素中,白内障占比为32.5%,屈光不正的占比达44.2%,而高度近视人群的眼科疾病发病率远高于正常视力人群。2019年,全球近视患者数量达到约14亿人,其中,中国近视患病人数已超过6亿人,中国屈光矫正市场容量可观且渗透率低。
在近视防控领域,本集团新型角膜塑形镜产品的临床试验已在2020年1月正式启动,目前正有序推进。同时,本集团亦已着手对具备近视矫正功能的高透氧巩膜镜、软性角膜接触镜等项目进行探索。在屈光矫正领域,于2020年3月,本集团获得杭州爱晶伦55%的股权。杭州爱晶伦主要从事有晶体眼屈光晶体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其自主研发的依镜悬浮型有晶体眼后房屈光晶体(PRL)产品拥有独立知识产权,屈光矫正范围为-10.00D~-30.00D,已获得国家药监局批准上市。有晶体眼屈光晶体手术能够在不切削角膜正常组织的同时实现矫正近视,具有保留人眼晶状体调节功能、手术可逆等优点,是一种安全有效的近视矫正方法。目前,在中国市场仅有两款该类产品获批上市销售,依镜PRL为唯一的国产产品,且为1,800度以上超高度近视患者的唯一选择,具有极高的稀缺性。此外,本集团正着手对PRL产品进行升级,第二代房水通透型产品即将进入注册检验阶段,相较前一代产品,该产品将实现房水循环,并能够提供更为广泛的视力矫正范围。
整形美容与创面护理产品
在整形美容与创面护理领域,本集团是国内第二大外用重组人表皮生长因子生产商以及知名国产玻尿酸生产商之一。本集团具有线性无颗粒特征的第三代玻尿酸产品"海魅"于2020年3月获得国家药监局批准注册,并于2020年8月正式上市。该产品定位于高端市场,主打"精准雕饰"功能,其独特的无颗粒化结构不仅能够带来高内聚力,还能够减缓透明质酸的生物降解,从而使注射效果更为持久,同时可以防止生物膜的产生,从而降低不良反应发生率,大大提高产品的安全性。
报告期内,本集团整形美容与创面护理产品实现营业收入7,609.07万元,较2019年同期减少7,825.32万元,降幅为50.70%。按具体产品类型划分的产品营业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同比增减(%)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玻尿酸	4,920.29	64.66	11,479.24	74.37	-57.14
重组人表皮生长因子	2,688.78	35.34	3,955.15	25.63	-32.02
合计	7,609.07	100.00	15,434.39	100.00	-50.70

疫情期间,各地纷纷将整形美容门诊纳入临时停诊范围,导致本集团整形美容产品的销售受到极大的影响。报告期内,本集团玻尿酸产品实现销售收入4,920.29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6,558.94万元,降幅为57.14%。
根据标点医药的研究报告,2019年,本集团稳固了中国第二大重组人表皮生长因子产品生产商的市场地位,重组人表皮生长因子产品"康合素"的市场份额继续扩大至23.49%。受疫情影响,报告期内,"康合素"产品的销售收入由上年同期的3,955.15万元下降到2,688.78万元,降幅为32.02%。
2020年第二季度,本集团整形美容与创面护理产品的销售收入已经恢复到上年同期的六成左右。
骨科产品
在骨科领域,本集团是国内第一大骨科关节腔粘弹补充剂生产商。根据标点医药的研究报告,2019年,本集团已连续六年稳居中国骨关节腔注射产品市场份额首位,且市场份额由39.67%持续增至42.06%。
报告期内,本集团骨科产品实现营业收入为12,938.98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4,013.63万元,降幅为23.68%。2020年第一季度,本集团骨科产品收入仅为上年同期五成左右,但第二季度已快速恢复至上年同期的近九成,主要原因为在当前极具挑战的环境下,凭借产品的疗效和组合优势,本集团成功取得了更大的市场份额。
按具体产品类别划分的骨科产品产生的营业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同比增减(%)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玻璃酸钠注射液	9,213.46	71.21	11,770.24	69.43	-21.72
医用几丁糖(关节腔内注射用)	3,725.52	28.79	5,182.37	30.57	-28.11
合计	12,938.98	100.00	16,952.61	100.00	-23.68

防粘连及止血产品
报告期内,本集团防粘连及止血产品实现营业收入6,866.30万元,较2019年同期减少2,718.36万元,降幅为28.36%。整体而言,本集团防粘连及止血产品第一季度收入仅为上年同期约六成,而第二季度的销售收入已恢复至上年同期的近八成。
按具体产品类别划分的防粘连及止血产品营业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同比增减(%)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医用几丁糖(防粘连用)	3,701.29	53.91	4,833.63	50.43	-23.43
医用透明质酸钠凝胶	2,511.49	36.58	3,749.39	39.12	-33.02
胶原蛋白海绵	653.51	9.52	1,001.64	10.45	-34.76
合计	6,866.30	100.00	9,584.65	100.00	-28.36

(三)研究及开发
报告期内,本集团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着重扩充眼科和医美创新产品线,当期的研发费用为5,657.3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525.39万元,增幅为10.24%。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由上年同期的6.53%增长到本期的11.41%。
报告期末,本集团的研发团队由274名研发人员组成,占公司员工总数的19.97%,其中博士学历18人,硕士学历72人。
中短期内,本集团在研项目较为密集地覆盖了眼科各治疗领域,围绕白内障、视光、眼表及眼底四大眼科治疗领域,本集团布局有十余个在研项目,覆盖中高端人工晶状体、角膜塑形镜、第二代有晶体眼后房屈光晶体、新型人工玻璃体、盐酸莫西沙星滴眼液等重要产品。同时,本集团也在完善创新组织填充材料、纤维蛋白封闭剂等产品的布局,并且关注对已上市产品进行规格扩充及适应症扩展的研究。
长远而言,本集团坚持扩充研发实力,以自有的人工晶状体及视光材料(获选为十三五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医用几丁糖(获选为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863计划)及十二五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医用透明质酸钠/玻璃酸钠、重组人表皮生长因子四大技术平台为基础,联合国内外知名高校、科研院所和专家进行产品延伸开发,进一步拓展本集团的产品种类,引领细分领域内的技术风向。
本公司管理层相信,本集团强大的研发能力将会是本集团长期保持的核心竞争力之一,亦是我们未来核心业务持续稳健增长及发展的保证。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366 证券简称:昊海生科 公告编号:2020-037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0年8月27日15:30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8月10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远中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监事5人,实际参加监事5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做出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财务报表具体情况请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包括A股中报和H股中报。其中,A股中报包括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系根据中国境内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编制,将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H股中报包括2020年中期业绩公告和2020年中期报告,系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要求编制,2020年中期业绩公告将与本公告、A股中报同日披露。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出公司2020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未发现参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专项报告具体情况请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88366　证券简称:昊海生科　公告编号:2020-038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793号文同意,由主承销商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7,800,000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89.23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88,294,000.00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人民币46,450,107.55元和增值税2,787,006.45元后,主承销商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9年10月25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账号为:36620188000334268)人民币1,284,130,000.00元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普陀支行(账号为:70100122000146669)人民币254,926,886.00元。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合计为人民币1,588,294,000.00元,扣减保荐及承销费(不含增值税)人民币46,450,107.55元,另扣减审计及验资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人民币12,575,134.42元(不含增值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529,268,758.03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9年10月28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安永华明(2019)验字第60798948_B04号)。
(二)募集金额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588,294,000.00
减:券商含税承销佣金及保荐费	49,237,114.00
收到募集资金总额	1,539,056,886.00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	146,578,985.00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含税发行费用的金额	4,089,919.91
减:2019年至2020年6月30日累计支付含税发行费用的金额	8,303,648.02
减:2019年至2020年6月30日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1	189,467,918.83
减:2020年6月30日投资产品余额2	1,126,000,000.00
加:2019年至2020年6月30日累计投资产品收益	26,232,083.33
加:2019年至2020年6月30日累计利息收入	1,506,642.00
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92,355,139.57

注1:募集资金项目包括上海昊海生科国际医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
注2:公司投资产品系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详见本文"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普陀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共有2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	36620188000334268	募集资金专户	16,668,375.46	–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普陀支行	70100122000146669	募集资金专户	75,686,764.11	–
合 计			92,355,139.57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上海昊海生科国际医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于2019年11月6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合计人民币146,578,985.00元,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的金额合计人民币4,089,919.91元,合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50,668,904.91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对此,保荐机构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安永华明(2019)专字第60798948_B12号)。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经公司2019年11月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不超募投项目建设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经公司2019年11月2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不超募投项目建设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保荐机构已就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期末余额为人民币1,126,000,000.00元,其中: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购买的投资产品,期末余额为人民币1,030,000,000.00元;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普陀支行购买的投资产品,期末余额为人民币96,000,000.00元。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经公司于2019年12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计人民币13,000,000.00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该事项已于2020年2月14日获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已就该事项出具核查意见。
经公司于2020年5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超募资金用途并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投资建华生物奉贤基地一期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3,241.18万元(含利息)超募资金,以及前次用作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1,311.04万元(含利息)超募资金,合计4,552.22万元(含利息)的超募资金,用于投资公司建华生物奉贤基地一期建设项目。因此,上述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不再进行。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经公司于2020年5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超募资金用途并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投资建华生物奉贤基地一期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3,241.18万元(含利息)超募资金,以及前次用作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1,311.04万元(含利息)超募资金,合计4,552.22万元(含利息)的超募资金,用于投资公司建华生物奉贤基地一期建设项目。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已于2020年6月29日获公司201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20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20年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已就该事项出具核查意见。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尚未以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因募投项目实施尚未完毕,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经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8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编制单位: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52,926.8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066.6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604.6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上海昊海生科国际医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注1)	–	128,413.00	128,413.00	128,413.00	853.11	26,241.57	–102,171.43	20.44	2023年	–	不适用(注2)	否
补充流动资金	–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4,213.55	7,363.12	–12,636.88	36.8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48,413.00	148,413.00	148,413.00	5,066.66	33,604.69	–114,808.31	22.64	–	–	–	–
超募资金投向(注3)												
补充流动资金	是	1,300.00	–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建华生物奉贤基地一期建设项目	是	–	4,552.22	4,552.22	–	–	–4,552.22	–	2022年	–	不适用(注2)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300.00	4,552.22	4,552.22	–	–	–4,552.22	–	–	–	–	–
合计	–	149,713.00	152,965.22	152,965.22	5,066.66	33,604.69	–119,360.53	21.97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于2019年11月6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合计人民币146,578,985.00元,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的金额合计人民币4,089,919.91元,合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50,668,904.91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经公司2019年11月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同意本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不超募投项目建设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经公司2019年11月2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同意本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不超募投项目建设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保荐机构已就该事项出具核查意见。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期末余额为人民币1,126,000,000.00元,其中: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购买的投资产品,期末余额为人民币1,030,000,000.00元;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普陀支行购买的投资产品,期末余额为人民币96,000,000.00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经公司于2019年12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计人民币13,000,000.00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该事项已于2020年2月14日获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已就该事项出具核查意见。 经公司于2020年5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超募资金用途并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投资建华生物奉贤基地一期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3,241.18万元(含利息)超募资金,以及前次用作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1,311.04万元(含利息)超募资金,合计4,552.22万元(含利息)的超募资金,用于投资公司建华生物奉贤基地一期建设项目。因此,上述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不再进行。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经公司于2020年5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超募资金用途并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投资建华生物奉贤基地一期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3,241.18万元(含利息)超募资金,以及前次用作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1,311.04万元(含利息)超募资金,合计4,552.22万元(含利息)的超募资金,用于投资公司建华生物奉贤基地一期建设项目。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已于2020年6月29日获公司201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20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20年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已就该事项出具核查意见。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项目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注1:本栏金额均为含税金额。
注2:截至2020年6月30日,上海昊海生科国际医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以及建华生物奉贤基地一期建设项目尚未完工。
注3:超募资金总额为4,552.22万元(含利息)。

红土创新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0年8月28日
送出日期:2020年8月28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红土创新货币	基金代码	004967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红土创新货币A		红土创新货币B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代码	004967		004968
基金管理人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08-03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
基金类型	货币市场基金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邱骏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9-03-19
		证券从业日期	2010-07-02

注:证券从业日期是指基金经理首次从事证券行业的时间。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者可阅读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了解详细情况。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率。
投资范围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以下金融工具,包括: (一)现金; (二)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银行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 (三)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包括但不限于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 (四)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运用利率预测、相对价值评估、收益率利差策略、套利交易策略等积极的投资策略相结合,对各类可投资资产进行合理的配置和选择。投资策略考虑各类资产的风险性、流动性及收益性特征,把风险控制在预算之内,在不增加风险的基础上保持高流动性,最终追求稳定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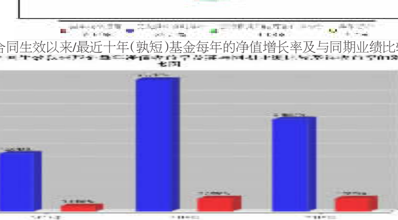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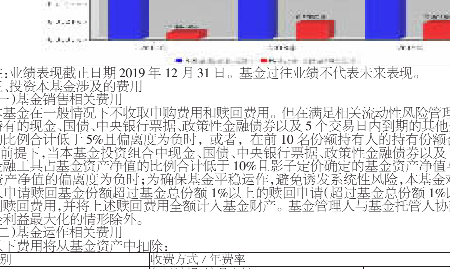

注:业绩表现截止日期2019年12月31日。基金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本基金在一般情况下不收取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但在满足相关流动性风险管理要求的前提下,当本基金持有的现金、国债、中央银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券以及5个交易日内到期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合计低于5%且偏离度为负时,或者,在前10名份额持有人的持有份额合计超过基金总份额50%的前提下,当本基金投资组合中现金、国债、中央银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券以及5个交易日内到期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合计低于10%且影子定价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与摊余成本法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度为负时;为确保基金平稳运作,避免诱发系统性风险,本基金对当日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赎回基金份额超过基金总份额1%以上的赎回申请(超过基金总份额1%以上的部分)征收1%的强制赎回费用,并将上述赎回费用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确认上述做法无益于基金利益最大化的情形除外。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0.33%
托管费		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0.05%
销售服务费	红土创新货币A	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0.25%
	红土创新货币B	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0.01%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1、本基金的特定风险:
(1)申购赎回风险
1)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限,可以可以设置单日累计申购金额/净申购金额上限、单个账户单日累计申购金额/净申购金额上限、单日累计赎回金额/净赎回金额上限、单个账户单日累计赎回金额/净赎回金额上限、单笔申购赎回上限。如果投资人的申购/赎回申请接受后将使当日申购/赎回相关控制指标超过上限,则投资人的申购/赎回申请可能确认失败。
2)特定条件下,如基金收益为负、交易所假期休市等情况,基金可能暂停申购,投资人可能面临无法申购本基金的风险。
3)特定条件下,如基金收益为负、交易所假期休市等情况,基金可能暂停赎回,投资人可能面临无法赎回本基金的风险。
4)本基金可能出现节假日集中赎回量较大,而本基金在短时间内无法及时变现基金资产,导致本基金出现流动性风险。
(2)收益分配风险
1)基金管理人将采取必要措施尽量避免基金净收益小于零,若当日基金净收益小于零时,缩减基金份额持有人基金份额。
2)本基金首次申购和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均为0.01元,若投资人申购份额较少,由于投资人当日收益分配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可能出现当日基金收益无法显示的情况。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投资人提交了赎回申请后,基金管理人无法及时变现基金资产,导致赎回款交收资金不足的风险;或者为应付赎回款,变现冲击成本较高,给基金资产造成较大的损失的风险。大部分债券品种的流动性较好,也存在部分企业债、资产证券化、回购等品种流动性相对较差的情况,如果市场短时间内发生较大变化或基金赎回量较大可能会影响到流动性和投资收益。
(4)机会成本风险
由于本基金申购赎回的高效率使本基金对流动性要求更高,本基金必须保持一定的现金比例以应付赎回的需求,在管理现金头寸时,有可能存在现金过多而带来的机会成本风险,本基金长期收益可能低于市场平均水平。
(5)技术风险
本基金每日进行清算和收益分配,系统实现要求更高,可能出现系统故障导致基金无法正常估值或办理相关业务的风险。
(6)清算风险
当本基金负偏离度绝对值连续两个交易日超过0.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用公允价值估值方法对持有投资组合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或者采取暂停接受所有赎回申请并终止基金合同进行财产清算等措施。
2、开放式基金的共有风险:市场风险、管理风险、职业道德风险、流动性风险、合规风险、操作和技术风险以及不可抗力可能导致的其他风险。
(二)重要提示
红土创新货币市场基金经中国证监会2017年7月11日证监许可[2017]1181号文核准募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及定期报告。
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经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则任何一方有权按《基金合同》的约定提交仲裁。详情见本基金《基金合同》第二十一部分"争议的处理和适用的法律"。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tcxfund.com),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060-3333)。
1、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基金份额净值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无。

红土创新科技创新3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0年8月28日
送出日期:2020年8月28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红土科技创新3年封闭混合	基金代码	501201
基金管理人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07-23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上海证券交易所 –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封闭式	开放频率	–
基金经理	朱然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0-07-23
		证券从业日期	2014-01-12
其他	本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前三年为封闭运作期。在封闭运作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赎回业务。基金合同生效起6个月后,基金管理人将根据有关规定,申请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届时投资者可在其持有的基金份额上市交易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转让基金份额。封闭运作期届满后,本基金将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基金管理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注:证券从业日期是指基金经理首次从事证券行业的时间。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者可阅读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第十部分了解详细情况。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科创板、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政策性金融债、中央银行票据、信用等级在AAA(含)以上的债券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等)、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包含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通过战略配售取得的股票。本基金投资策略主要包括战略配售投资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和固定收益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国战略新兴产业成分指数收益率*5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5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收益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以投资战略配售股票为主要投资策略,需参与并接受发行人战略配售股票,由此产生的投资风险与价格波动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注:本基金目前处于建仓期,暂不列示。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本基金目前处于建仓期,暂不列示。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M<100万	1.50%	–
	100万≤M<200万	1.00%	–
	200万≤M<500万	0.60%	–
	M≥500万	1000元每笔	–
赎回费	N<7天	1.50%	–
	7天≤N<30天	0.75%	–
	30天≤N<180天	0.50%	–
	N≥180天	0%	–

申购费:本基金转为普通上市型开放式基金(LOF)之后将收取申购费。本基金的场内申购费率参照场外申购费率执行。
赎回费:在封闭运作期内,本基金不办理赎回业务。本基金转型后的赎回费由赎回人承担,在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本基金的场内赎回费率参照场外赎回费率执行。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1.50%
托管费	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0.25%
销售服务费	–	–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1、本基金特有风险
(1)本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会面临科创板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科创板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科创板对个股不设涨跌幅限制,科创板股价可能表现出比A股更为剧烈的股价波动)、科创板股票上市首日破发的风险(科创板新股采用询价模式,没有发行市盈率限制)、科创板上市规则下上市公司估值标准与传统估值标准不同、科创板机制下上市公司退市可能带来的风险等。
本基金以投资战略配售股票为主要投资策略,需参与并接受发行人战略配售股票,由此产生的投资风险与价格波动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战略配售股票有可能出现股价波动较大的情况,投资者有可能面临战略配售股票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
(2)本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证券,可能面临流动性风险、法律风险、道德风险和操作风险。本公司将制定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和风险控制制度,根据公司净资本规模,以及基金的投资风格和流动性特点,兼顾基金投资的安全性、流动性和收益性,合理控制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证券的比例。
2、开放式基金的共有风险:市场风险、管理风险、职业道德风险、流动性风险、合规风险、操作和技术风险以及不可抗力可能导致的其他风险。
(二)重要提示
红土创新科技创新3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经中国证监会2020年01月07日证监许可[2020]68号文核准募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及定期报告。
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经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则任何一方有权按《基金合同》的约定提交仲裁。详情见本基金《基金合同》第二十二部分"争议的处理和适用的法律"。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tcxfund.com),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060-3333)。
1、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基金份额净值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无。

证券代码:600546　证券简称:山煤国际　公告编号:临2020-042号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6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左云长春兴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兴煤业")涉及与汇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详见《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39号)。
近日,长春兴煤业收到山西省大同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现将该案件裁定情况公告如下:
一、案件基本情况
原告:汇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住所地:北京市海淀区闵庄路3号3号楼;
被告: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左云长春兴煤业有限公司,住所地:大同市左云县酸茨河村南。
二、目前进展情况
原告汇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向山西省大同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撤诉申请,山西省大同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本案出具裁定如下:
准许汇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撤诉。
案件受理费1,449,530元,减半收取计724,765元,由汇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负担。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法院裁定准许本案原告汇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撤诉申请,本案件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无影响。
特此公告。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七日

关于浦银安盛全球智能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暂停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8月2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浦银安盛全球智能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简称		浦银安盛全球智能科技(QDII)
基金主代码		006555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浦银安盛全球智能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浦银安盛全球智能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等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0年8月31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0年8月31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0年8月31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根据本基金投资的主要境外交易市场节假日休市安排,2020年8月31日为英国伦敦证券交易所的休市日。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浦银安盛全球智能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浦银安盛全球智能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浦银安盛全球智能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和本基金投资的主要境外交易市场以及相关期货交易所同时开放交易的工作日,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2)鉴于2020年8月31日为英国伦敦证券交易所的休市日,本基金2020年8月31日暂停申购、赎回和定投业务,并于2020年9月1日起恢复日常申购、赎回和定投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不再另行公告。
(3)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4)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828999(免长途话费)、021-33079999;
公司网址:www.py-axa.com;
客户端:"浦银安盛基金"APP;
公司微信公众号:浦银安盛基金(AXASPDB),浦银安盛微理财(AXASPDB-E)。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请务必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8日

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旗下基金2020年中期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中科沃土货币市场基金、中科沃土沃鑫成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科沃土沃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科沃土转型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科沃土沃瑞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科沃土沃安中短期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2020年中期报告全文于2020年8月28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richlandasm.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018-3610)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8日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披露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编制完成旗下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于2020年8月28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zs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067-9908)咨询。
重要提示
(一)自2020年9月1日起,投资者购入基金时,应阅读并确认已知悉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是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摘要文件。本公司编制并披露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后,将不再编制基金招募说明书摘要。
(三)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8日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全部基金2020年中期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中期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
中航航行宝货币市场基金
中航混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航军民融合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航新起航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航瑞景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航瑞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的中期报告全文于2020年8月28日在本公司网站[www.avicfund.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666-2186)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8日

关于终止红塔红土基金APP手机客户端运营及维护服务的公告

尊敬的投资者:
由于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进行业务调整,"红塔红土基金APP手机客户端"手机应用软件将于2020年8月28日起终止运营及维护服务。投资者可使用同一账户信息通过本公司网站"在线查询系统/在线交易系统"(https://etrade.htamc.com.cn/kfit/page/frame/Login.jsp)进行账户及交易类的相关业务操作。
请投资者提前做好交易安排,为此给您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投资者可以通过我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1-666-916咨询相关情况,或登陆我公司官方网站www.htamc.com.cn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8日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公募基金2020年中期报告提示性公告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旗下基金2020年中期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旗下南华瑞盈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南华丰淳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华瑞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南华瑞扬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南华瑞恒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南华瑞元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南华价值启航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南华瑞泽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及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2020年中期报告全文于2020年8月28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nanhuafunds.com)、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仅涉及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105599)咨询。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8日